广州市基础教育发展“十四五”规划

目 录

[一、发展基础 2](#_Toc89250716)

[（一）优化资源配置，学位供给满足总需求 2](#_Toc89250717)

[（二）强化内涵建设，五育并举取得新成绩 3](#_Toc89250718)

[（三）加大保障力度，发展水平迈上新台阶 6](#_Toc89250719)

[二、“十四五”面临的新形势 7](#_Toc89250720)

[（一）人口结构变化要求进一步扩大资源供给 8](#_Toc89250721)

[（二）优质教育需求剧增要求推进高质量发展 8](#_Toc89250722)

[（三）城市发展定位提升要求焕发教育新活力 9](#_Toc89250723)

[（四）国际大都市战略要求提升教育开放水平 9](#_Toc89250724)

[三、“十四五”发展总体要求 10](#_Toc89250725)

[（一）指导思想 10](#_Toc89250726)

[（二）总体目标 10](#_Toc89250727)

[（三）主要目标 11](#_Toc89250728)

[四、“十四五”的重点任务 12](#_Toc89250729)

[（一）坚持五育并举，全面提升基础教育育人质量 12](#_Toc89250730)

[（二）坚持公益属性，促进学前教育普惠优质发展 15](#_Toc89250731)

[（三）落实办好办强，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16](#_Toc89250732)

[（四）深化综合改革，推进普通高中优质特色发展 19](#_Toc89250733)

[（五）提升保障水平，促进特殊教育融合优质发展 20](#_Toc89250734)

[（六）立足国际视野，提高基础教育对外开放水平 22](#_Toc89250735)

[（七）强化规范管理，引导民办教育有序分类发展 22](#_Toc89250736)

[（八）提升综合素质，建设高水平专业化教师队伍 23](#_Toc89250737)

[五、保障措施 25](#_Toc89250738)

[（一）加强组织领导 25](#_Toc89250739)

[（二）加大保障力度 25](#_Toc89250740)

[（三）深化评价改革 25](#_Toc89250741)

[（四）完善监测机制 26](#_Toc89250742)

附件 名词解释 [27](#_Toc89250743)

为全面深化广州市基础教育综合改革，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依据《中共广州市委关于制定广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O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广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广州市教育现代化2035》《广州市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等文件精神，制定本规划。

一、发展基础

“十三五”期间，广州市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践行“为了每一位学生的全面发展和终生幸福”核心理念，推动幼有善育、学有优教，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基础教育。

（一）优化资源配置，学位供给满足总需求

**1.加大建设力度。**“十三五”期间，全市共新增基础教育学校482所，新增基础教育学位34.45万个，其中新增公办学位32.34万个。积极推进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建设， 截至2020年底，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提升至51.11%，较2016学年提高17.6个百分点；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87.04%，较2016年提高13.6个百分点，顺利实现“5080”任务目标。100%完成小区配套园治理和无证园治理任务。中小学校三年提升计划稳步推进，学位总量大幅增加，截至2020年底，三年提升计划累增公办学位16.56万个，入学需求得到充分保障。

**2.优化资源布局。**扎实推进集团化办学，截至2020年底，全市基础教育阶段共成立教育集团[[1]](#endnote-1)86个，涵盖基础教育各学段。其中，市属教育集团10个，覆盖全市11个区，各区共成立76个区属教育集团。积极引进清华大学附属中学、华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广东实验中学等国内优质教育资源合作办学。

**3.强化示范引领。**推进省、市示范性普通高中建设，截至2020年底，全市普通高中达120所，其中示范性普通高中73所（含广东省国家级示范性普通高中43所），其中43所成为基础教育集团的核心校，17所入选为中国教科院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实验校，在学校办学、课程建设、教育教学改革、教师队伍发展、拔尖创新学生培养等领域，充分发挥了创新先行、帮扶带动、示范引领、成果辐射的作用。

（二）强化内涵建设，五育并举取得新成绩

**1.突出德育实效。**完善立德树人体制机制，推动构建中小幼一体贯穿、循序渐进的德育体系，着力打造思政课“三个一百”工程[[2]](#endnote-2)，擦亮广州学校思政课品牌。《羊城时政学堂》被评为全国中小学德育工作优秀案例，在省内率先成立市级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协同创新中心。

**2.深化教学改革。**在省学前教育“新课程”科学保教示范项目中立项33项，立项数全省第一。幼儿园保教质量监测稳步开展，保教质量稳步提升。义务教育课程与教学改革平稳实施。华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广东实验中学、广州市执信中学入选成为“新课程新教材实施国家级示范校”。我市入选“基础教育国家级优秀教学成果推广应用示范区”。校内课后服务普遍实施，相关经验得到教育部推广。

**3.推进考试招生评价制度改革。**推进义务教育学校免试就近入学全覆盖，统筹公、民办学校同步招生，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实施电脑派位。全面实施义务教育阶段随迁子女积分入学制度。推进义务教育质量监测。高考综合改革稳步推进，试点开展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改革，初中、高中学生全面实施综合素质评价。22所示范性普通高中试行自主招生，示范性普通高中招生指标名额分配比例达50%，来穗人员随迁子女报考公办普通高中条件从“四个三”[[3]](#endnote-3)简化为“两个有”4。

**4.强化体质健康。**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合格率达到96.87%，优良率达到52.01%。创建全国体育传统特色学校共282所，创建总数列全省首位。2019年跳绳世界杯比赛广州学校代表队夺得162块金牌。我市获批“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改革试验区”“全国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改革试验区”，校园足球、学生近视综合防控工作经验被教育部推广，荣获“全国优秀青少年校园足球改革试验区”称号。

**5.增强美育熏陶。**根植岭南传统文化，办好“羊城学校美育节”系列活动，举办第13、14届广州市中小学生合唱节，参与学校的活动覆盖面达85%，学生艺术技能培养得到强化。广州青年交响乐团成为全国引入专业资源打造高水平学生美育团队的标杆。

**6.加强劳动教育。**在全国率先出台市级劳动教育指导纲要，将劳动教育培训纳入广州市中小学教师全员培训计划，设立了112所劳动教育试点学校、169所劳动教育教材试验学校，推动劳动教育专任教师配备，推进学校劳动教育专用场室建设及劳动活动展示。

**7.推动心理健康教育。**市、区、校成立心理健康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建立贯通“市－区－校”的三级心理咨询与援助体系。研制心理防护课程，加强专职心理教师配备及培训，组织专任教师开展全员心理知识线上培训。全面开展心理筛查，建立学生心理健康档案，实行重点学生“一人一策”跟踪辅导。截至2020年底，创建全国心理健康教育特色学校2所、省级特色学校26所、市级特色学校91所。

**8.推进特殊教育全覆盖。**实现15年免费教育，基本形成“特殊教育学校就读、普通学校随班就读、普通学校附设特教班就读和送教上门”的多元安置网络。适龄残疾儿童义务教育安置率达95%以上。各区均建有一所特殊学校。推进专门学校和专门教育发展。

**9. 推动基础教育国际化。**积极引进境外优质教育资源，基本形成公办民办并举、学段完整的基础教育阶段国际教育体系。支持建设港澳子弟学校、国际化特色民办学校和外籍人员子女学校，满足多样化入学需求。截至2020年底，全市共有外籍人员子女学校13所，探索国际课程实验的普通高中学校15所，具有国际化特色民办学校12所。开办25个港澳子弟班，完善港澳居民随迁子女在穗就学便利化政策。

**10.民办教育规范健康发展。**落实国家和省有关政策，从规范民办学校教师管理、保障民办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加强帮扶基础教育民办学校等方面落实民办教育各项优惠政策，实行民办学校教师从教津贴制度，每年财政投入约1.2亿元，为近万名义务教育阶段民办学校教师按每人每月1000元的标准拨付从教津贴补助。持续推进民办教育分类改革，出台分类登记审批服务指南，实现民办学校管理和网上年检全覆盖。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成效走在全国前列。

（三）加大保障力度，发展水平迈上新台阶

**1.财政经费保障水平稳步提高。**2016年至2020年，全市基础教育一般公共预算教育经费支出从240.31亿元增长至393.83亿元，年均增幅13%；2020年，幼儿园、普通小学、普通初中、普通高中生均一般公共预算教育经费支出分别为13,907.47元、22,688.86元、40,539.86元、46,776.49元，连续5年实现了“两个只增不减” 5。

**2.教师专业发展水平普遍提高。**开设全员培训课程1.6万门（次），培训431万人（次）；举办市级专项培训项目1107个，培训7.4万人次；推荐3862名教师参加国培、省培，实施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培训76万人次；在全省率先将师德教育列为全员培训专业必修课程，2019年至2020年共培训41.61万人次。挂牌成立6大市级教师发展中心并推动11个区级教师发展中心设立。2018年中小学正高级教师评审权下放以来，自主评出145名正高级教师。获立项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7项、省中小学教师教育科研能力提升计划项目229项、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693项。推动中小学教师“区管校聘”管理改革，有效促进区域内师资均衡发展。推进教师招聘制度改革，出台《广州市教师招聘综合素质评估工作指引（试行）》，采用“综合素质评估（小组讨论）+说课/试教+笔试”的形式进行考核，开展教育系统“优才计划”校园招聘，取得良好成效。出台基础教育高层次人才引进办法，建立市区高层次人才引进协同机制和教育人才资源库，促进人才需求精准匹配。截至2020年底，累计引进基础教育高层次人才99名。及时补充教师编制，2020年调增2286名事业编制至相关区，专项用于基础教育领域。

**3.教育信息化发展迅速。**2019年入选首批全国“智慧教育示范区”6创建项目。建成全国最大的城市教育科研网，光纤长度达到4万公里，出口带宽达60G，已建设26所全国“智慧教育示范区”支撑校，建成94所省信息化中心学校、100所市智慧校园实验校，打造市级线上教学、融合创新、智慧校园优秀案例逾500个。2020年疫情防控期间，广州市以线上教育保障全市学生停课不停学，并推行“广州电视课堂”，全市录制2577节课程，全国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访问量达12.64亿人次。

**4.装备条件切实改善。**加强顶层设计，在全国率先出台《广州市中小学阅读空间建设指南》《关于全面加强广州市学校实验室安全管理的指导意见》及装备管理系列文件。保障装备条件并促进应用，省内首个实验考试评价智慧实验室落地广州，试点建设了一批各学科创新实验室，率先引入一批自助图书馆进校园，新改扩建实验室600余间。

二、“十四五”面临的新形势

“十三五”期间，我市基础教育取得一定成绩，人民群众在教育方面的获得感、幸福感进一步增强。“十四五”时期，随着人口结构变化、教育需求升级、广州作为国家中心城市和综合性门户城市建设发展引领作用进一步强化，我市基础教育发展面临着多重挑战与机遇交织并存的新形势。

（一）人口结构变化要求进一步扩大资源供给

当前，我市基础教育资源配置仍不能完全适应人口变化形势。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显示，我市常住人口在2010年至2020年十年间共增加597.58万人，增长47.05%。由于人口持续流入与生育政策调整，学龄前人口和学龄人口规模快速增长，“十四五”时期，我市基础教育学位供给将面临更大挑战，部分区域学位供给压力将更加突出。我市2020年已迎来学前教育入园高峰，2023年将迎来小学入学高峰。全面“三孩”政策实施后，预计又将出现阶段性人口增长期。面对区域性、结构性、阶段性学位供给压力，亟需提前谋划与高起点优化资源布局，持续扩大基础教育资源供给，满足学位总体需求与阶段性需求。

（二）优质教育需求剧增要求推进高质量发展

随着广州经济社会的发展和人民群众生活水平的提高，以及“双减”政策深入实施，市民对基础教育教学质量和师资水平提出更高要求，对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有更高期待，学校教育主阵地功能亟需进一步强化。然而，目前我市公办学前教育资源的供给与需求之间仍存在一定差距，义务教育阶段部分学校部分年级学生课业负担过重现象依然存在，一部分教师短期内完全适应“双减”工作要求的能力明显不足，随迁子女入读义务教育公办学位仍未能得到充分满足，还存在教师队伍数量不充足、高学历比例偏低、编外人员偏多等问题。面对更高、更多元的教育需求，广州要积极推动育人方式转变和教学改革，更好回应人民群众对优质教育的期待，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对教育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1. 城市发展定位提升要求焕发教育新活力

广州作为粤港澳大湾区四大核心城市之一，要充分抓住国家赋予广州新的使命定位带来的宝贵机遇，充分发挥国家中心城市、综合性门户城市的引领作用，培育提升科技教育文化中心功能。要充分利用城市更新改造、产业经济提档升级、高等教育资源丰富等有利条件，深化基础教育领域综合改革，提升基础教育质量，使广州基础教育水平与城市发展水平相适应，为广州实现老城市新活力，以“四个出新出彩”引领各项工作全面“出新出彩”，最终在为实现习近平总书记赋予全省的使命任务中勇当排头兵提供坚实支撑。

（四）国际大都市战略要求提升教育开放水平

国家赋予广州培育国际大都市的战略发展目标，对广州吸纳国际化人才、培育国际化产业和提升国际化水平提出了前所未有的更高要求，迫切要求广州扩大对外开放，提升教育国际化水平和质量，为广州参与全球教育治理、参与国际合作提供强有力保障，为全国全省发展大局提供有力支撑。面对当今世界新一轮科技和产业变革的新形势和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迫切需要，广州应更加注重教育的国际协同创新，加速聚合国际教育资源和各类创新要素，不断提升教育开放程度，扩大教育国际化、多元化供给，打造广州教育国际品牌。

面对新形势、新挑战、新使命、新机遇，广州基础教育还存在一些问题和困难，主要表现为：区域教育投入不均衡，教育教学质量不均衡和学位供给不均衡，尤其是部分区域民办义务教育规模较大；教师队伍素质有待进一步提升；学校办学活力有待进一步激发；教育管理体制机制改革亟待进一步深化；教育短视化、功利性导致学生负担过重和家长焦虑的问题仍然突出等等。“十四五”时期，广州市基础教育应坚定贯彻新发展理念、把握新发展机遇、谋求新发展动力、开拓新发展空间，助力全市构建公平卓越、活力创新、开放包容的广州教育新体系。

三、“十四五”发展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教育基本规律，牢牢把握教育正确发展方向。立足广州实际，统筹推动改革创新，健全基础教育体制机制，充分满足人民群众对“幼有善育、学有优教”的美好生活期待，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奠定坚实基础，为推动广州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和“四个出新出彩”提供坚实支撑。

（二）总体目标

到2025年，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体系更加完善，基础教育对城市发展的支撑服务作用进一步增强，教师队伍规模、结构、质量基本适应教育现代化要求，实现市域范围内学前教育普惠优质发展、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高中教育优质特色发展、特殊教育融合优质发展，形成全面、协调、高质量发展的广州基础教育新格局，为构建公平卓越、活力创新、开放包容的广州教育新体系夯实基础。

（三）主要目标

**——学前教育：**建成覆盖城乡、布局合理、普惠优质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努力满足常住适龄儿童入读普惠性幼儿园的需求。到2025年，学前教育毛入园率达到100%以上，“5080”目标得到进一步巩固。幼儿园专任教师大专以上学历比例达到95%，教师资格持证率达100%，规范化幼儿园比例达到95%以上。培育若干个省级“市县科学保教示范项目”和“幼儿园科学保教示范项目”。

**——义务教育：**优质教育资源进一步扩大，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取得新突破。教师队伍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小学本科及以上学历专任教师占比不低于93%，初中本科及以上学历专任教师占比不低于98%。深入推进“双减”工作，切实提升学校育人水平，学生过重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家庭教育支出1年内有效减轻、3年内取得显著成效，人民群众对教育满意度明显提升。来穗人员随迁子女接受义务教育得到更有力的保障。按照国家和省的要求推动各区落实民办义务教育在校生规模占比目标。

**——普通高中教育：**初步形成具有广州特色的创新人才培养课程体系和培育模式，建成一批新课程新教材实施示范区示范校，建成一批特色示范普通高中和若干所在国内具有较强影响力的高中学校，招生考试制度进一步完善，形成优质特色多样化的普通高中发展格局。普通高中研究生学历专任教师占比达到25%。培育一批优质特色教育集团。

**——特殊教育：**健全布局合理、学段衔接、医教结合、普职融通的特殊教育体系，完善特殊教育发展体制机制。努力实现适龄残疾儿童义务教育入学率达97%，送教上门比例原则上控制在10%以内。

**“十四五”基础教育事业发展主要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指标 | 2020年 | 2025年 | 指标属性 |
| 1 | 学前教育毛入园率（%） | 113.86 | ≥100 | 预期性 |
| 2 | 义务教育巩固率（%） | 98.32 | 98.35 | 约束性 |
| 3 | 小学本科及以上学历专任教师占比（%） | 80.82 | ≥93 | 预期性 |
| 4 | 初中本科及以上学历专任教师占比（%） | 94.69 | ≥98 | 预期性 |
| 5 | 普通高中研究生学历专任教师占比（%） | 19.7 | ≥25 | 预期性 |
| 6 | 新增公办基础教育学位（万个） | 32 | ≥30 | 约束性 |
| 7 | 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入读义务教育公办学位（含在民办学校购买学位）占比（%） | 44.5 | ≥85 | 约束性 |
| 8 | 残疾儿童义务教育入学率（%） | 95 | 97 | 预期性 |
| 9 | 中小学生体质健康优良率（%） | 52.01 | 58 | 约束性 |
| 10 | 教育国际化窗口学校数量（所） | — | 50 | 约束性 |
| 11 | 智慧阅读覆盖学校数量（所） | 260 | ≥1000 | 预期性 |
| 12 | 人工智能教育覆盖学校数量（所） | 147 | ≥1000 | 预期性 |
| 13 | 线上线下共享课堂覆盖学校数量（所） | — | ≥1000 | 预期性 |

四、“十四五”的重点任务

（一）坚持五育并举，全面提升基础教育育人质量

**1.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化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深入推进学校、家庭与社会协同育人，强化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全面深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深入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加强中小学爱国主义教育，铸牢青少年学生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进革命传统教育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弘扬民族精神，树立文化自信。开展岭南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和文化交流。加强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落实专职心理教师配备、心理课程、心理辅导室建设要求，强化心理危机干预，提高全体学生的心理素质。加强课外读物管理。加强中小学法治宣传教育、国家安全和公共安全教育，提高师生安全防范、自救自护素养和能力，创建一批国家安全和公共安全教育基地和示范学校。

**2.深化课程与教学改革。**强化课堂主阵地作用，聚焦学科核心素养，构建高效课堂。优化教学方式，坚持教学相长，注重启发式、互动式、探究式教学，重视差异化教学和个性化指导。探索基于学科的课程综合化教学，开展研究型、项目式、合作式学习。中小学开展基于阅读的课堂教学变革，构建以阅读者为中心的课堂教学生态。加强和改进实验教学。推动教育装备赋能教育教学，建立健全教育装备标准，构建教育装备评价体系和组织保障体系。

**3.强化体育与健康教育工作。**树立“健康第一”教育理念，完善学校卫生健康教育机制。配强用好学校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推进全国青少年近视防控改革试验区建设，深入开展校园爱国卫生运动，加强卫生条件保障，推进市级健康学校（幼儿园）建设，严格防控学校传染病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全面提升学生健康素养。实施学校体育教师配备和场地器材建设三年提升行动，全市学校场地设施与器材配置达标率大幅提升，到2022年配齐配强体育教师。大力推进“一校一品”和“一校多品”建设，加强学生睡眠和体质健康管理，加强手机管理，着力保障学生每天校内、校外各1小时体育锻炼时间，培养学生掌握1-2项体育运动技能。加快推进校园足球推广普及工作，进一步夯实校园足球工作基础。到2025年，全市青少年足球综合实力和发展水平在全国保持领先，国际知名度进一步提升，学生体质健康标准优良率达58%及以上。

**4.突出美育工作。**开足上好艺术课程，将艺术素质测评结果作为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的重要内容和学校教育教学质量的重要指标。推进中小学校艺术类课程改革，构建课内外、校内外相结合的美育课程体系。实施学校美育教师配备和艺术场馆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加强音乐、美术等学科师资的互融共通，配齐配足艺术教师，改善美育设施条件。加强美育教学质量评价，改革学生艺术素养评价机制，培养每一位学生至少具有1项艺术爱好、掌握1项艺术技能。建立美育帮扶机制，重点提升农村地区、偏远地区学校美育水平。继续培育高水平学生艺术团队，办好“羊城学校美育节”系列活动，支持广州青年交响乐团建设。筹建广州市艺术中学。

**5.提高学生劳动素养。**充分发挥劳动的育人功能，将劳动教育纳入人才培养全过程。开足劳动教育课时，建立专兼职相结合的劳动教育师资队伍。多渠道拓展劳动实践场所，创建一批劳动教育试点与城乡结对学校、劳动教育特色学校、劳动教育基地学校、劳动教育基地。建立中小学劳动教育清单，有序推进中小学生研学旅行。健全完善劳动教育评价机制。探索创新劳动教育模式，积极利用各类群团组织、青少年宫、志愿者组织、社会福利机构等社会资源组织学生参与日常生活劳动、生产劳动、服务性劳动。

**6.促进信息化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建设智能化校园环境，扩大智能教学终端、学习终端覆盖面。融合运用传统与现代技术手段，注重情境教学，促进学科教学与信息技术深度融合，开展线上线下相融合的共享课堂。加强中小学科学普及、科技创新教育，提升学生科学素养、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普及人工智能教育，推动人工智能通识教育与卓越人才培养相结合。深化智慧教育示范区建设，推动优质教育资源辐射农村地区。

**7.推动家校社协同育人**。加强家校沟通与合作，健全中小学教师家访制度。推动建立家长志愿服务机制，引导家长主动参与学校管理。推动家庭教育工作地方立法，完善学校家庭教育工作机制，建立家庭教育指导骨干培养和聘用制度，构建学校家庭教育工作教研体系。完善家校共育机制，引导家长树立科学的育儿观，整合社会资源，拓展育人空间，协同促进学生健康成长。

（二）坚持公益属性，促进学前教育普惠优质发展

**1.保障学位供给。**全面落实市、区学前教育布点规划，实现合理布局。加快学前教育资源薄弱地区的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建设。鼓励支持城镇街道、村集体、有实力的国有企事业单位、机关和普通高等院校创新模式举办公办幼儿园。新增城乡建设用地优先保障幼儿园建设，支持各类空余用地、新增用地和腾退空间等富余公共资源，用于举办普惠性幼儿园，优先举办为公办幼儿园。鼓励支持社会力量举办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落实生均拨款、项目资助、教师培训、教研指导、教师职称评聘等方面的扶持。由属地区政府统筹安排，新接收或租约到期的居住区配套幼儿园应举办为公办幼儿园或普惠性民办幼儿园，优先举办为公办园。

**2.健全投入机制。**完善各区学前教育经费财政投入机制，逐年提高学前教育财政投入水平。优化普惠性幼儿园的财政投入结构，健全学前教育成本分担机制，科学核定办园成本，以提供普惠性服务为主要衡量标准，统筹制定普惠性幼儿园财政补助和收费政策。

**3.强化队伍建设。**结合实际合理核定公办幼儿园教职工编制。完善幼儿园保教人员聘用及待遇机制。各区逐步建立公办幼儿园编外教师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教师津贴制度。加大学前教育师资培养培训力度。建设广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推进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培训和供给模式创新。实现公办幼儿园园长和专任教师100%持证上岗，民办幼儿园专任教师持证上岗率逐年递增。

**4.提升保教质量。**加强幼儿园课程建设与质量管理，出台幼儿园课程指南和幼儿园园长课程管理指导意见。指导各类型幼儿园遵循幼儿身心发展规律开展科学保教，全面推进“幼小衔接”，坚决纠正学前教育“小学化”现象。分层组建专业化教研团队，建立区内帮扶制度，优化跨区域帮扶机制。建立幼儿体质健康监测机制。落实学前教育科研网络和教研指导责任区机制，完善幼儿园保教质量标准，健全保教质量动态监测评估体系。

（三）落实办好办强，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1.优化资源配置。**突出义务教育的政府主体责任和公益属性，办好办强公办义务教育，调整优化义务教育结构。按照全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常住人口规模、学龄人口变化趋势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要求，适时完善并落实义务教育学校布局规划。建立常住人口和户籍人口数据信息共享机制，加强对学龄人口变化趋势的预测分析，建立完善学位预警机制。以城市更新、新区建设为契机，适度超前规划布局义务教育资源，高水平规划建设学校，加大优质教育资源延伸辐射力度，进一步发挥基础教育公共服务对于支撑地区发展和引导人口分布的作用。

**2.提升优质均衡发展水平。**建立义务教育现代化学校建设标准动态调整机制，支持各区在省定标准化学校标准基础上优化办学条件。支持条件成熟的区创建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加快义务教育学校设施设备改造提升，全面提升学校办学条件，全面消除义务教育学校超省标准化学校标准班额；加大市级层面统筹力度，全面改善义务教育相对薄弱学校办学条件。健全义务教育城乡一体化发展机制，落实市域内城乡统一的义务教育学校建设标准、教职员编制标准、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基本装备配置标准，适当向乡村学校和城镇相对薄弱学校倾斜。加强乡镇寄宿制学校和乡村小规模学校建设。精准实施教育对口帮扶机制，推动城乡学校在教育教学管理、课程教学改革、校园文化建设、课题研究和学科教研等领域合作共建，形成区域、城乡和校际优质教育资源共建共享新格局。进一步推进随迁子女接受义务教育工作，通过购买学位方式增加公办义务教育学位供给，实现各区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就读公办学位占比达85%以上。推动各区优化义务教育阶段公办民办学校比例结构，落实民办义务教育在校生规模占比目标。

**3.全面推进“双减”工作。**全面压减义务教育阶段作业总量和时长，健全以校长为第一责任人的作业管理机制，优化作业设计和质量，强化教师职责，减轻学生过重作业负担。强化教研支持，大力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建立健全教学管理规程，优化教学方式，提升学生在校学习效益。大幅压减考试次数，降低考试压力。实施义务教育线上课程资源全覆盖。实行校内课后服务全覆盖，拓展课后服务资源，提升课后服务水平，满足学生个性化需求。坚持校外培训公益属性，压减学科类培训机构规模，全面规范校外培训行为，减轻学生校外培训负担，全面落实“双减”工作目标。

**4.健全教育质量评价体系。**进一步规范招生管理，推进义务教育学校免试就近入学全覆盖。公办学校继续采取单校划片或多校划片方式招生，按照国家和省的要求落实民办学校招生制度改革。深化教育质量综合评价改革，以学科核心素养为导向，完善义务教育质量监测体系。建立健全义务教育各学科学业质量标准和体质健康标准。完善学习过程评价，科学全面评价学生。构建教育质量评估监测机制，建立全过程、全方位的质量监控反馈体系。

**5.激发学校办学活力。**推动集团化办学提质培优发展，合理控制教育集团规模，健全教育集团管理机制和督导评估机制，培育一批优质特色教育集团。加强政策配套，支持教育集团管理体制机制创新，赋予教育集团一定的人事、经费和资源统筹权。鼓励有条件的中小学幼儿园、高校、教科研机构、社会团体等力量参与合作办学。重点保障中小学校在中层管理人员选聘、教师公开招聘及中初级职称与岗位评聘、奖励性绩效工资分配、教职工奖惩等方面的办学自主权。

（四）深化综合改革，推进普通高中优质特色发展

**1.推动优质发展。**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定位、高质量建设一批优质高中，支持优质高中跨区域办学，引进国内外优质教育资源开展多形式办学，加大普通高中公办学位供给。注重和支持学校内涵建设。鼓励普通高中与大学、科研院所、企业合作，共建共享创新实验室、联合培养基地、实践创新基地等，实施普通高中“强基计划”课程7，加强拔尖创新人才课程体系建设，探索拔尖创新人才的选拔与培养机制。

**2.促进特色发展。**建设和培育若干所突显广州教育文化底蕴和特色、在国内具有较强影响力的高中学校。支持普通高中立足自身办学历史、文化特色等优势，以学校特色课程体系建设为核心，打造一批具有鲜明特色的人文、数理、科技、艺术、体育等特色示范高中。扩大学校办学自主权，促进普通高中自主发展。

**3.优化课程教学体系。**全面实施国家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建设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实施示范区示范校和学科课程基地。建设一批高质量的校本课程，进一步加大选修课程供给，充分满足高中学生学习需求，推动每所高中建立学校课程体系，为每个学生创造尽可能多的个别学习、选择学习和未来学习的支持及条件。创新育人方式，建立以学生发展为本的新型教学关系，关注学生学习过程，促进教与学方式的转变。开展普通高中“校内走班”和“跨校走班”相结合的分层分类教学，探索导师制育人模式。健全学生学习发展指导制度，实施生涯规划课程，推动中等职业学校与普通高中课程互选、学分互认。积极参加国家高中教育质量监测试点，开展高中教育质量监测。

**4.稳妥推进考试招生改革。**深入推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进一步完善基于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综合素质评价的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模式，完善考试方式和成绩呈现方式，提高命题质量，不出偏题、怪题、超标难题，进一步优化自主招生制度，促进具有学科特长和创新潜质学生个性发展。普通高中名额分配招生比例不低于50%。进一步推进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加强普通高中招生规范管理，公办和民办普通高中按审批机关统一批准的招生计划、范围、标准和方式招生。进一步完善并落实随迁子女升学考试制度。

（五）提升保障水平，促进特殊教育融合优质发展

**1.完善顶层设计。**建立市、区两级特殊教育联席会议制度。成立市、区两级特殊教育资源中心、特殊教育专家指导委员会，完善残疾儿童少年入学评估、转介安置体制机制。努力实现适龄残疾儿童义务教育入学率达97%。推动特殊教育向“两头”延伸。继续落实残疾学生15年免费教育，鼓励普通幼儿园接受残疾儿童就近就便入学，支持特殊教育学校和有条件的儿童福利机构、残疾儿童康复机构增加学前部或附设幼儿园。通过随班就读、举办特教班等扩大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招收残疾学生的规模。规范特殊学生学籍管理。加强随班就读指导。

**2.加大建设力度。**促进特殊教育学校转型升级，推动特殊教育整体布局优化与质量提升。推进市启明学校、黄埔区启智学校、花都区智能学校等异地重建项目以及未达标特殊教育学校的改建、扩建。加强普通学校无障碍设施建设。招收5人以上残疾学生的普通学校按要求建设随班就读资源教室并配齐配足专职资源教师。加强特殊教育师资培训和课程资源建设。将特殊教育优质学校建设为特殊教育区域教学示范中心、资源中心、教师培训中心等综合水平高、辐射范围广的示范性一体化学校。

**3.深化教学研究。**整合特殊教育指导中心、特殊教育学校、教科研机构和各种课程资源平台力量，加快建设网络资源库，构建规范、有效、多元、共享的特殊教育课程体系。推动“市—区—校”三级教研体系建设。加大市、区两级特殊教育类课题申报的支持力度，提升特殊教育科研水平，促进科研成果转化。加强学习障碍、多动症和自闭症等学生教育问题研究。

**4.强化质量监测。**建立特殊教育数据协同共享机制。健全特殊教育学校质量监测机制，启动特殊教育学校质量监测评估，逐步完善各学段质量跟踪管理，努力建立常态化的融合教育检查督导机制。及时完善全国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入学情况监测系统，定期研究分析各类残疾儿童少年具体安置情况，全面推进适龄特殊学生科学安置。制定“一人一案” 8执行标准。

**5.发展广州特色专门教育。**坚持立足教育、科学矫治、有效转化的方针，建立具有广州特色的专门教育体系。突出专门学校的核心作用和辐射功能，构建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和教育矫治体系，形成家庭、学校、社会、教育和公检法司等多部门协调联动体制。深化专门学校校本特色课程开发与实施。在职称评聘、业务培训、科研立项、绩效工资核定、评优评先等方面予以政策倾斜，保障专门学校教师待遇和专业发展。

（六）立足国际视野，提高基础教育对外开放水平

**1.加强青少年国际素养培育。**普及新时代青少年国际理解教育，鼓励开发多元化校本课程，推动学生国际视野与本土情怀的双向提升。探索构建适用不同学段、具有广州特色的学生国际素养评价体系，注重引领学生文化素养、能力素养、语言素养等全面提升，帮助学生树立人类命运共同体意识。试点开展双语教学，鼓励探索开设基于先进课程理念的多语种课程。增强对外讲好中国故事和广州故事的能力。

**2.提升师资队伍国际交流合作水平。**加大基础教育外籍教师引入力度，加强中外教师教研合作。建立海内外结合的培训机制，建设一支具有家国情怀、国际视野的教师队伍，推动国际理解教育与学科教学、校园文化建设深度融合。建立在地国际化培训课程，在更大范围提升教师队伍的国际视野与国际化教育背景下教学能力。

**3.提升对外开放水平。**推动现有普通高中“国际部”、“国际课程实验班”转型，新增一批规范化、高质量的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培育和创建一批中小学教育国际化窗口学校，探索以区为单位创建“国际教育创新示范区”。支持各区和各级各类学校开发兼顾国际先进经验与本土传统优势的中外融合课程体系。鼓励各中小学校开通和完善双语网站、新媒体传播。鼓励学校与境内外优质教育资源开展合作，开展多种形式的国际交流合作。

（七）强化规范管理，引导民办教育有序分类发展

**1.支持民办学校发展。**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逐步加大对符合条件的民办基础教育学校经费补贴的力度。重点加大对以随迁子女为主要生源的民办学校的扶持力度。支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发展，提高民办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水平。建设和培育一批办学规范、收费合理、质量优良的民办学校。鼓励有条件的区向符合条件的民办基础教育学校教师发放从教津贴。

**2.加强民办学校规范管理。**建立市、区两级民办教育信息管理系统，推进民办教育领域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范民办学校办学行为，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规范公办学校举办或参与举办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按照“一校一策”原则稳步推进分类登记工作，指导民办学校完成财务清算和财产权属确认工作。健全财政对民办学校的差别化扶持政策，鼓励捐资举办高水平非营利性民办学校，加大对非营利性民办学校财政扶持力度。加快推进营利性和非营利性民办学校分类管理、分类发展。

**3.全面规范校外培训行为。**从严审批校外培训机构，落实分类管理。将义务教育阶段学科类校外培训收费纳入政府指导价管理，严控培训预收费风险，加强对培训领域贷款风险监管，坚决防止侵害群众利益行为。加强非学科类培训管理，分类明确相应主管部门。规范培训服务行为，按规定建立培训内容备案与监督制度。从严管控广告宣传，依法依规严肃查处违法违规广告行为。强化常态化运营监管，大力规范校外培训市场秩序，严厉打击无证无照经营行为。完善长效治理机制，强化法治供给，进一步健全常态化排查机制，建立校外培训机构信息化服务管理机制，完善“黑白名单”制度，推进实施行业自律。

（八）提升综合素质，建设高水平专业化教师队伍

**1.优化教师资源配置。**盘活事业编制存量，优化编制结构，加大对基础教育领域编制配备的倾斜力度。按照中小学教职工编制标准做好全市教师编制核定和配置工作，并综合考虑学生人数、班数、普通高中选课走班和集团化办学等因素，实行编制动态调整。完善区域内中小学教师、校长交流轮岗制度。

**2.提升教师综合素质水平。**建立健全师德师风通报和监督机制。深入推进中小学教师资格制度改革。建立与岗位特点相适应的教师评价指标体系。加大基础教育领域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注重选优配强校长，倡导教育家办学治校。落实“三类四阶段”进阶式培训9任务，构建“市—区—校”三级教师发展支持体系，加强教师职业规划与培训力度，促进教师提升学历与综合素养，促进教师的师德素质、教育教学能力和科研创新能力显著提升，适应信息化、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变革能力显著增强，进一步构建骨干教师、卓越教师、教育家型教师成长阶梯式培养体系，巩固五大培养工程10成果，继续实施市“百千万人才培养工程”。加强美术、体育、劳动教育、心理健康及学前教育等方面的师资培训，提升教师专业素养。

**3.保障教师权益和待遇。**落实公办中小学教师工资收入水平“两个不低于或高于” 11要求，保障公办幼儿园教师工资待遇。建立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教师待遇指导机制。探索采用购买商业保险、试行教师年金制度等多种方式解决编制内外教师待遇差距问题，推进落实编外教师与公办教师同工同酬。完善教师荣誉制度，健全教师激励机制，提升基础教育教师岗位吸引力。

**4.健全基础教育教研体系。**建立健全纵横贯通的网格化教研体系，完善市、区、校三级教研联动机制。建立健全广州市教研员专业标准、教研服务新标准与“研训合一”培养体系。市、区教研机构配齐配强各学科专职教研员，打造专兼结合的创新型教研队伍。遴选建设50个市级学科教研基地。探索教研帮扶新模式，增强教研辐射影响力。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坚持和加强党对基础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确保基础教育发展的正确方向。加强基础教育学校基层党建工作，坚持党管干部原则，选优配强基础教育学校领导班子，加强年轻干部培育储备。市统筹规划市域内基础教育发展目标任务，进一步优化教育资源配置和学校布局。市、区协同推进普通高中教育发展，各区保障区属普通高中办学投入，落实学前教育和义务教育发展的主体责任，推进教育公共服务均等化。

（二）加大保障力度

进一步加大基础教育投入力度，落实市、区财政投入责任，优化经费投入结构，稳步提升基础教育各学段生均教育经费投入水平。健全学前教育、普通高中教育的成本分担机制。做好全市教师编制统筹核定和配置。探索建设市级智慧学校安防系统智能预警平台，完善警校联动治安防控工作机制，建立学校安全画像机制，提升校园安全保障水平。

（三）深化评价改革

系统推进教育评价改革，引导确立科学的育人导向。进一步完善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体系，引导各级党委和政府树立正确的政绩观。完善基础教育学校评价、改革教师评价。深入推进办学机制改革，进一步激发基础教育学校办学活力。强化教育督导功能，健全教育督导部门统一归口管理、多方参与的教育评估监测机制。

（四）完善监测机制

加强规划实施管理，适时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指导、调研与评估，并纳入本市教育“十四五”规划的总体监测评估范畴。按照本市教育“十四五”规划总体实施要求，组织开展本规划实施情况终期评估，确保规划的目标与任务有效落实。正面宣传广州基础教育改革发展的成功经验，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附件：名词解释

附件

##

## 名词解释

1. 教育集团：指将一所优秀品牌学校（核心校）和若干所其他学校组成学校共同体（教育集团）的办学体制。充分发挥优质教育资源的辐射带动作用，以核心校为龙头，推动集团内各成员校同步、优质、均衡、特色发展，实现优质教育资源利用效益最大化。 [↑](#endnote-ref-1)
2. 思政课“三个一百”工程：指在全市各级各类学校中选树“100名优秀学校思政课教师”、打造“100节学校思政课示范微课”，开展“100个学校思政课课题研究”。 [↑](#endnote-ref-2)
3. “四个三”：指父母一方或其他监护人三年合法稳定职业、三年合法稳定住所并持有《广东省居住证》、三年参加社会保险，学生三年初中完整学籍。

4“两个有”：指学生有广州三年初中完整学籍、父母一方或其他监护人持有在广州市办理且在有效期内的《广东省居住证》。

5“两个只增不减”：指确保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确保按在校学生人数平均的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

6“智慧教育示范区”：指在地方政府支持下，教育行政部门统筹相关机构，充分发挥市场机制的作用，利用新一代信息技术为学生、教师和家长等提供个性化支持和精准化服务，采集并利用参与者群体的状态数据和教育教学过程数据，促进学习者在任意时间、任意地点，采用任意方式、任意步调进行学习，为该区域师生提供高学习体验、高内容适配和高教学效率的教育供给，以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质量。

7普通高中“强基计划”课程：指基于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校本基地研发的校本课程。

8一人一案：指按照每一位学生的具体情况，选择最适合学生的教育安置方案。通过特殊教育学校就读、普通学校就读、儿童福利机构（含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特教班就读、送教上门等多种方式，做好教育安置。

9“三类四阶段”进阶式培训：三类指专任教师、研训人员、中小学教育管理干部三类教师群体，四阶段指教师、研训人员与教育管理干部的新手/准备、胜任、骨干、专家四个阶段。该培训体系在对象上实现专任教师、研训人员和教育管理人员三类人员全覆盖，时间上贯穿教师职业生涯发展的新手/准备、胜任、骨干、专家四阶段全过程。

10五大培养工程：指广州市卓越校长培养工程、广州市基础教育系统新一轮“百千万人才培养工程”、广州市卓越校长促进工程、广州市义务教育学校校长教师专业能力提升工程、广州教育家培养工程。

11两个不低于或高于：指县域内中小学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或高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县域内农村中小学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或高于当地城镇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 [↑](#endnote-ref-3)